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經濟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

澳門
黑沙環新街52號
政府綜合服務大樓三樓
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
戴祖義召集人 台啓

來函編號
Sua referência
026/CCSCI/2020

來函日期
Sua comunicação de
2020/4/15

發函編號
Nossa referência
070069/DE/2020

澳門郵政信箱122號
C. Postal 122 - Macau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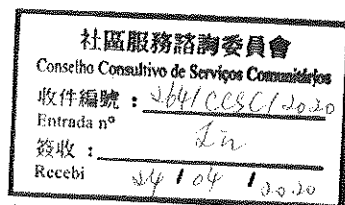
事由：回覆轉介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
Assunto

戴祖義召集人：

感謝 閣下於本年4月15日來函，轉介 貴委員會委員反映的問題。
現隨函附上本局對收件編號229/CCSC/2020及231/CCSC/2020個案的
回覆，以供 閣下參考。

肅此，順頌

公祺



局長

戴建業

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日

附件：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的回覆意見（收件編號229/CCSC/2020及
231/CCSC/2020個案）

/tcf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經濟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

對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的回覆

冀增發二次消費卡解困

(收件編號229/CCSC/2020)

就吳超偉委員提出題述的建議，本局提供回覆如下：

為促進本地消費，改善整體營商環境，從而穩定就業，特區政府推出“消費補貼計劃”，已成功登記的澳門居民可獲3,000元消費補貼金額，並於本年5月至7月持卡消費。除行政法規規定的部分指定場所及用途外，消費補貼可用於零售、餐飲以及其他服務業等大多數行業，預計廣大的中小企業均能受惠。

為進一步透過促進消費振興本澳經濟，特區政府已宣佈推出第二期的消費補貼，補貼金額為每人5,000澳門元，有關第二期消費補貼的詳情，將適時向社會公佈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經濟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Economia

對離島區社區服務諮詢委員會反映個案的回覆

促持續優化及落實抗疫紓困措施

(收件編號231/CCSC/2020)

就徐承康委員提出題述的建議，本局提供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考慮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仍持續變化，部份已作電子消費卡登記的本澳居民，可能因個人健康狀況或防疫管制措施等原因，未能及時在4月份內領卡，因此已宣佈延長領取消費卡的期限至2020年7月17日。

此外，為進一步透過促進消費振興本澳經濟，特區政府將推出第二期消費補貼，補貼金額為每人5,000澳門元，有關第二期消費補貼的詳情，將適時向社會公佈。